

土建第三方试验室-2024年3月重庆分公司大唐江津 燃机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唐江津燃机项目已由重庆市发改委以《关于江津燃机项目核准的批复》（渝发改能源〔2023〕396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大唐重庆江津燃机发电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银行贷款/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7：3。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土建第三方试验室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重庆市江津区。

2.2 建设规模：2台500MW级（F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

2.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至完成本合同所有工作内容止。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2.4 招标范围：在项目现场建立土建第三方试验室（检测范围须至少包含混凝土、钢筋、水泥、砂、碎石等原材检测及土工试验等）；提供全厂土方回填质量检验、全厂土建工程的材料检测试验、焊缝检测、玻璃幕墙检测以及包含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要求土建施工全过程中相关验收试验项目等检测试验服务。详见《土建第三方试验室技术规范书》。

2.5 招标编号：CWEME-2403CQ-F004。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两种资质：

（1）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包含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且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

于印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标准》的通知》（建质规[2023]1号），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证书或专项资质证书（专项资质证书包括：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

（2 有效的省级（直辖市、自治区）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检测范围包含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见证取样检测）。且须提供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扫描件。

3.3 企业业绩要求：投标人近 5 年（2019 年 1 月 1 日-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 2 个及以上的建筑工程检测业绩（单项业绩的服务内容应至少包含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及见证取样检测），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合同买卖双方签字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页、能够反映上述业绩要求的相关内容页以及用户证明。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3.4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业绩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近 5 年内（2019 年 1 月 1 日-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主持至少 1 个建筑工程检测业绩（业绩的服务内容应至少包含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及见证取样检测），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和合同主要内容页（若合同中无项目负责人姓名，须提供对应的成果文件及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须提供投标人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连续 6 个月（2023 年 8 月-2024 年 1 月）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

3.5 财务要求：近三年每年净资产大于 0，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6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

3.6.1 近三年内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cx/>）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6.2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6.3 按照集团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对于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采购评审、中标公示、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

事项，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9 注意事项：

3.9.1 以上资质要求均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3.9.2 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不能识别有效信息的不予认可。

3.9.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方式开评标，除投标函、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项目负责人委托书需要满足签字盖章要求外，**投标文件首页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字并加盖电子单位公章**后，即视为满足招标文件所有签字盖章要求。并按照规定的时间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即可，无需逐页签字盖章。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3 月 5 日至 2024 年 3 月 18 日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标书费汇款账户按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

4.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咨询电话：400-888-6262。

4.4 其他注意事项：即日起，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拨打 400-888-6262，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3 月 26 日 9 时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大唐

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开标会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开标会议同步采用第三方“天翼云会议”系统对外公开（会议名称及会议 ID 公布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系统公告内），各投标人可以观众身份闭麦登录观看开标过程，并在参与标段开标结束后及时退出登录。

5.4 投标人请勿现场递交纸质投标（响应）文件（此项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开标评标均以电子商务平台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5.5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对于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400-888-6262。

6.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大唐重庆江津燃机发电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园区大道 199 号

招标代理机构：中水物资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学道街 81 号中电大厦

邮编：610020

联系人：黄璜

电话：028-85561585

电子邮件：huanghuang@cweme.com

2024 年 3 月 5 日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燃料物资部

采购业务投诉电话：4008886262-3

采购业务投诉邮箱：cgts@cweme.com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jjianjubao@china-cdt.com